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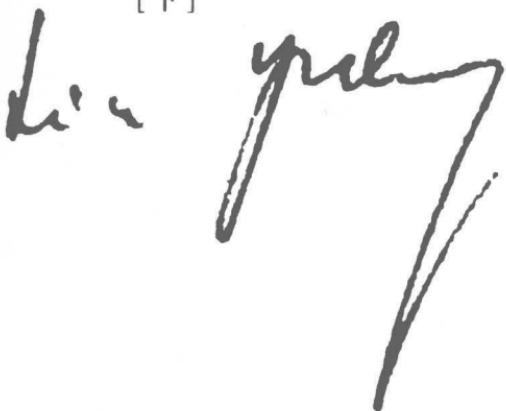
最新修订
精装典藏版
08

一代国学大师
首次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提名的中国作家
华语文坛最幽默睿智的一支笔

美国的智慧

On the Wisdom of America

[下]



美国的智慧

On the Wisdom of America

[下]

林语堂 著

CBS
湖南出版社



中国书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美国的智慧：全2册 / 林语堂著. —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2012.1

ISBN 978-7-5404-5292-6

I . ①美… II . ①林… III . ①哲学思想—研究—美国 IV . ① B7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57776 号

上架建议：名家经典·文化

美国的智慧（全2册）

作 者：林语堂

出 版 人：刘清华

责任编辑：丁丽丹 刘诗哲

监 制：吴成玮

策划编辑：丁 健

封面设计：利 锐

版式设计：利 锐

出版发行：湖南文艺出版社

（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410014）

网 址：www.hnwy.net

印 刷：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字 数：450 千字

印 张：19.5

版 次：2012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04-5292-6

定 价：68.00 元（全 2 册）

（若有质量问题，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010-84409925）

第九章

追求幸福

一、蓝色鸣鸟^①

在西方哲学的范畴中，人们想方设法有意避开有关幸福的话题。这一事实在我脑海里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假如在目前的生活中存在这样一种哲理，它专门研究获取幸福的目标、途径和可能性，那将会是非常奇妙的事情。人类的常识告诉我们，每个人都在孜孜不倦地追求幸福，然而，从过去到现在，人类贡献了自己的所有智慧，可从来没有人能够告诉我们如何才能得到幸福。宗教的目标是救赎，而不是幸福。哲学致力于探求真理，而不是幸福。道德学说教的内容是职责，而不是幸福。有钱人追求的是快乐，而不是幸福。

① 产于北美的一种鸟，代指幸福。

社会主义者把绝大多数人的莫大幸福当做自己一生奋斗的目标，他们终日忙于经济学研究，而不是幸福。爱好者有时候抓住了那只蓝色鸣鸟，兴奋地把它紧紧攥在手里，最终发现它死在他们的手掌里。只有那个嘴里叼着烟斗的人才真正理解幸福的真谛——倘若他能够把自己对幸福的理解写成一本书，让所有人都了解幸福，那该有多好啊！天使们不敢涉足的地方，难道我要仓促地赶过去吗？写一写关于前人没有讨论过的话题，总是那么有诱惑力。

无疑，这有些奇怪，我简直不敢相信。在我面前，我满意地收集到了最机敏、最睿智的美国思想家写的书籍——爱默生、马克·吐温、威尔·罗杰斯（Will Rogers）、威廉·詹姆斯、约翰·杜威、汤姆·潘恩（Tom Paine），还有学者、诗人、自然主义者、文学评论家——一卷卷、一册册，他们写出了学识渊博、哲理深奥的作品，这些作品可谓气势恢弘。他们致力于研究各自的领域，从来没有人关注幸福的话题。他们中有些人在幸福话题的边缘领域苦苦挣扎，有些人看了它一眼，头也不回，扬长而去。有些人停下来思考，但对幸福的称谓却并不恰当。（詹姆斯认为幸福可以使生活变得“极为重要”。）在对幸福问题的认识上，即使桑塔雅那也不能让我满意。虽然他认为生活是甜美的、舒适的，可他对于幸福所作的评述比我想象的要少。梭罗直奔幸福的主题，而且他几乎就要抓住它了。他前进的方向是正确的，可他走得太远；当他不断地反对我们阅读报纸，反对我们去邮局取邮件的时候，我知道他并没有接受普通人的生活方式，而我们一直过着这样的生活。诚然，独处是幸福的，朴实的劳动是幸福的，与自然界交流是幸福的。然而，一个人只有在独处时才会感到幸福，这与普通人的生活是格格不入的。我们收到许多邮件，我们去看电影，我们彼此陪伴，此时此刻，我们感到非常幸福。当哲学理念与现实生活不一致的时候，它就像无法

发送电波的无线电台一样。尽管它只是与生活擦肩而过，但它对我们已经毫无用处。或许，幸福的话题之所以没有得到很好的诠释，是因为道德家们和哲学家们的出发点往往是关于幸福内涵的先验理论，这是他们最喜欢的理论。他们坚信，生活将与他们的特定理论保持一致，而不是他们的理论应该与生活保持一致。

我们一贯地自欺欺人，一贯地启发自己将获取幸福视为一个远古时代的难以破解的谜，究其原因，我们的出发点本身也许是错误的。于是，意外情况频频出现。今天，数十万也许甚至是数百万幸福、勤劳、诚实的美国人往往十分乐观地面对生活，并能够泰然处之；可他们却依然信奉邪恶的、有复仇欲望的、始终无法克服自己嫉妒心的耶和华，而耶和华却联合所有魔鬼和邪恶军团对付他们。无疑，这属于历史上造成的意外事故。我们的目光已经不再注意今天的世界；根据同样的传统观念，这无疑也是一种意外情况。成功的商人、房地产代理人、富勒毛笔销售人员、农场主和体力劳动者都非常看重今天的生活，然而，他们一旦反省自己的精神世界，或者试图拥有高尚的精神生活，他们就会变得对钱财不再感兴趣，寻求救赎的途径，并抛弃能够激发他们生活热情的所有原则。如果一个人声称自己具有思想性，不管他是谁，他的第一个念头就是否认自己拥有一个躯体。这种故意忽视我们身体存在的思想，按照所有现代生理学和心理学理论，即使不值得人们的同情，那也会是荒谬可笑的。这种思想的实质内容是：人类是或者应当是超验主义的灵魂，一味地追求美好和正义的崇高真理；或者，如果他们有其他方面的兴致，他们的存在应当被忽视或者被认为可以不屑一顾。有时候，一位牧师伪称，我们只需要追求崇高的智慧和真理，其他任何事情都不应该关注。然而，他的听众却十分清楚，他们拥有其他方面的渴望，而不是精神上的追求。当他从讲道坛上走下来时，这

位牧师也感觉到心底涌起一种别样的渴望。于是，他索要某种“饮料”——当然，他“只要一杯”——不，他要的不是柠檬汁，那太庸俗了！就这样，我们一如既往地凭感觉生活着，我们的谈话方式就好像我们是脱离肉身、十分清醒的天使。

我认为，之所以会产生这种虚幻的、错误的精神性，教会必须为此承担大部分责任。这解释了以下几个方面：为什么如此少的牧师会成为诗人，或者在讲道坛上努力使用诗意的语言；为什么如此少的牧师赞颂上帝创造的地球的荣耀。很少有牧师详述亚利桑那落日的荣光，紫丁花怡人的香气，或者歌鸫鸣叫的音符——这才是他们要做的事情，假如他们的职责正是赞颂上帝，并教导我们为上帝的慷慨大方而常怀感恩之心。我不在意科学家是如何阐释颜色的，不过我却了解到草是绿色的，天空是蓝色的，云是白色的，山坡是紫色的，黎明是红褐色的，晚霞是金黄色的——不仅仅是金黄色，而是闪闪发光、沁人心脾的金黄色。有的人可能会为此感激涕零，为生活感激涕零；假如这样的人声称信奉上帝，他应该第一个站出来表达自己对这种感性生活所有荣耀的惊讶和崇敬。当人们不喜欢他们的产品时，作家、画家和皮鞋匠总是郁郁寡欢。当我们对上帝的手工艺品，即如今的地球显示出轻蔑的神情时，上帝是不会感到高兴的。当我们轻视食物时，我们等于轻视上帝赐予的味觉；当我们蔑视声音的意义时，我们无疑在贬损为我们创造耳膜和那三块精致耳骨的上帝！

另一方面，正统的基督教神学犯下这一错误，因为它的目光只盯着天堂，而根本不瞧地球——这是一个相当草率的、彻头彻尾的错误。神学家们抨击目前的生活，认为它是人们应当逃避而现在不得不容忍的事情；而他们却没有让自己的目光停留在落日的景象上，或者甚至没有回想起以前曾经观看过落日的情形。他们这样做，

显得十分草率而又势不可当。我知道，这种专注于精神方面的观点出现在颓废的罗马帝国时期，当时，它是反击纯感性生活方式的强有力的一种手段。正是借助这一手段，几个有勇无谋的人最终攻克了强大的罗马帝国。然而，在那个时期，大多数人的生活陷入了困境，天堂被认为是一个安息的好地方，军舰上的奴隶可以在那里减弱他们的呻吟声，缓解他们的肌体痛苦。他们希望“消除烦恼”，所以他们才热切地期待去天堂生活。换言之，许多平民肯定已经厌倦了这种充满斗争的生活方式。但是，假设我们不是军舰上的奴隶，假设我们在这个星球上并没有发出痛苦的呻吟声，假设我们恰好渴求和欢迎这样的斗争——因为，如今，普通人面临着相当难得的机遇——那么，将会怎样呢？假设看见太阳的光芒心中就会涌起美好的感觉，假设一个秋日的下午临近傍晚时分一次悠闲的散步可以使人置身于心旷神怡的境界，假设只是品尝一个水果就能使人心情舒畅，假设美美地睡了一觉醒来就会发现这是一个充满快乐、完全可以依赖的世界，因为你有能力完成今天你所面对的工作，那么，将会怎样呢？毋庸置疑，上帝并没有徒劳地创造目前的生活。在上帝所有的亵渎者中，这些人亵渎生活，亵渎地球及其创造者，亵渎他们的所有邻居和父母，而正是他们的父母生育了他们，并辛辛苦苦把他们抚养成人，使得他们在这个世界上找到自己的位置。

人类的幸福，人类一生应当享受的快乐，我们从一开始就没有关注这一问题。我们对此十分清楚——事实上，我们甚至从来没有适当地考虑过这一问题。在这样的感性生活中，幸福早就被剥夺了，而来世中的幸福前景依然显得自相矛盾、混乱不堪——有时候，充满感官上的愉悦，仿佛看见了一座富有的城市用珍珠装饰的城门（这是当铺老板的梦想）；有时候，那并非感官上的快乐，而是一种虚无缥缈、模糊不清、无法确定的幸福。在追求幸福的过程中，

一个人陷入了虚幻的僵局。我前文说过，宗教的目标不是幸福而是救赎——为了我们不确定的事情而救赎，却远离我们所能了解的范围——远离充满邪恶的现实生活。如果现在还这样说，也许就显得更加简单明了了。

为什么宗教会产生这样的结果？为什么不仅仅基督教而且还有其他的宗教形式也会产生同样的结果？这是因为，人类的幸福总是难以捉摸，幸福的时段往往比较短暂；幸福是无法信赖的、难以持久的。吃一顿美味佳肴，穿一件新衣服，这样得来的幸福不会持续太长时间。宗教可以使幸福长久、稳定，并持续到永恒（事实上，“永恒”是一个夸张的字眼，人类经验无法对此提供依据）。关于幸福，我们首先必须注意它的完全不可捉摸的特征。在我们的生活中，有许多幸福时刻，也有许多紧随其后的悲伤时刻。这解释了，为什么美利坚合众国的缔造者们尽管确信他们拥有生命权和自由权，但只是讨论追求幸福的权利，他们并不确定是否每个人都会获得幸福；他们觉得，无论是上帝还是他们的宪法都无法保障幸福，只是为每一位美国公民确认追求幸福的权利，并提供获取幸福的机会。（然而，具有哲学家气质的杰弗逊经过深思熟虑，正式提出幸福权作为三种权利之一，以代替旧的三位一体，即原来的生命权、自由权和财产权。）

幸福看起来总是像一只蓝色鸣鸟，由一个个瞬间组成。我们能够享受的幸福瞬间不计其数，其中包括：我们享用了一顿美味佳肴；很久没有见面的一个朋友突然露面，并和我们聊了整整一个晚上；一对夫妻在通向结婚殿堂的甬道上缓缓前行；我们不仅偿还了所有的债务，而且，在缴纳个人所得税之后，发现自己仍然剩下一笔可观的余额；我们听说一个坏人死去，或者对我们敬重的某个人充满溢美之词；我们干了一天活，满意地收了工，感到昏昏欲睡，浑身的肌肉疲乏不堪，却感觉很惬意，而且当天晚上没有造访的客

人，我们可以放心地上床睡觉。刹那间，幸福可能转瞬即逝，于是，我们重又开始追求幸福。与丈夫一起驾车出行的新娘可能突然会感到一种不可名状的担忧，甚至恐惧。再次见面的朋友似乎有所改变，生活的热情不如以前那样高涨了，这一点变化几乎很难觉察到。深夜，当我们反省自己的时候，我们对邻居的赞美似乎并不是那么鼓舞人心。至于清偿所有债务方面，你以为还剩下不少余额，其实不然，因为你忘记了一笔 175.65 美元的支出。一个人干了一整天活，累得筋疲力尽，除了他之外，谁也不敢保证那天夜里会睡得很踏实。在上述情形下，一个人的兴奋转化为忧虑，于是，他的思想重新开始活跃起来，他尽力查找自己的不足，每件事情都比较其优劣；这个人只有具备一种自嘲的哲学理念，他才能得救，才能酣然入睡。大致就在这种情况下，哲学产生了。

假如世上有一门关于人类幸福的学科，我坚信它的出发点应该从纯粹的描述开始，自如地描述我们的幸福瞬间，或者将其分为不同的类别，然后分析它们，并对人类的幸福来源得出结论。一个人也许应该学会思想开阔一些，不必在意关于幸福最终会得出什么样的结论。我认为，如果一个人运用这种方式进行下去，他也许就会得到十分可靠的线索，引导他了解幸福的内涵和获得幸福的途径。如果我们抛弃一种华而不实的理论上的方法，如果我们能够客观地看待问题并对此足够重视，我们也许会惊讶地发现，只要我们略加用心思考，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这样的幸福场景就会随处可见；幸福并非人们所谓的难以破解的谜。例如，当我们享用一顿美餐时，我们可能会由衷地说道“我很幸福”。由于我们善于捕捉这样最普通的生活瞬间，我们可能会得到一个重要发现，即真正幸福的来源和本质。另外有一个人偶然得出同样一个结论，他就是《旧约》中“传道书”的作者，一位睿智的老年“传道者”。为了探索幸福的真谛，

他毅然对生活进行了一次实验，甚至还“对愚蠢和疯狂的行为做了试验”。“因此，高高兴兴地去吃你的面包，怀着快乐心情去喝你的葡萄酒”。他发现，女人让他失望。如果“他”指的是拥有三千个妻子的所罗门王，我就会明白他为什么会这样说。

二、生理上的安宁

假如我们继续前行，而这一次并未带有神学家和哲学家的神秘色彩，那么，我们将会发现幸福是一个简单的事实，很容易掌握，很容易简化为人人可以接受的形式；幸福意味着安宁，身体的安宁和思想的安宁。这是一种自我满足的情形，一种与一个人生活环境和谐共处的情形，一种也许与一个人的生活目的相符合的情形。使用“幸福”的字眼表明，我们所有人都在追求那种在物质上和精神上实现安宁和满足感的境界。汉语中有一个词语叫做“平安”，它似乎概括了每个家庭的愿望和所有家庭的生活目标。新年来临之际，人们在红纸上大大地书写下“平安”两字，张贴在每堵墙、每扇门上（只要是同样的意思，也可以写其他汉字）。这个无法翻译成英语的汉语词组缩小了安宁和幸福的差异，最终使得二者的内涵完全相同。它的意思是指一个人在身体上和精神上彻底放轻的感觉。英语单词“happy（幸福）”也反映了对一个人精神和身体状态满足的情形。你在家里为客人准备好一个房间，并安置他在那里住上三个星期，你告诉他：“我觉得你在这儿会感到快乐的（happy）。”你这样说是想提醒客人，在你家里他可以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当他离开时，你送他去车站，你发现汽车上

已经坐满了乘客，可你还是为他找到了一个靠窗户的座位。车厢里拥挤不堪，连挪动一下胳膊都感觉困难。但是，汽车上暖气烧得不冷不热，你的朋友惬意地缩在角落。你问他：“你现在快乐（happy）吗？”你的意思是说，他坐在那里是否舒适，他是否随身携带几本杂志或者其他用来消遣的东西，他面前有没有令他感到明显不快的乘客。如果上述条件都令他满意，如果他在衣兜里还装着一本精彩的侦探小说准备在路上阅读，那么，他很可能会这样回答：“是的，我太满意（happy）了，多谢。”

只有我们的需求得到满足，我们才会感到幸福；这一点似乎不言自明。不满足的人不会感到幸福；在实现生活目标的过程中，如果一个人焦躁不安或者屡受挫折，他不会感到幸福或者安宁；不清楚自己生活目标的人内心不会感到安宁；没有任何需求的人也不会拥有需求得到满足的快乐。所有的动物都显得非常幸福，因为，自然界提供并满足了所有动物的需求——否则，它们就会死去。人类的幸福之所以出现问题，只是因为人类拥有更加复杂的需求，可能是一个远大的志向，一个实现生活目标的愿望，这些需求很难得到完全的满足。人类比动物有优越感，因为人类拥有高尚的需求，也许比动物了解更多的幸福，可我并不是这样。在人类社会错综复杂的文明进程中，我们经常会忘记许多事情——从根本上来说，我们的躯体里仍然流淌着鲜血，仍然布满了神经和肌肉；我们的神经和肌肉按照我们生理上的一般规律发挥着应有的作用；虽然我们属于高级动物，可我们仍然是具有一个躯体的动物。在我看来，幸福往往意味着我们的内分泌腺功能齐全。现在的医生经常告知他们的病人，他们的症状在于他们的生理机能不能正常发挥作用——很可能，在当今高度文明的生活状况下，他们已经大大背离了普通、健康的生活方式所需要的首要条件。

我意识到，幸福来自于完成一项工作、取得一些成绩之后的满足感。我意识到，一项工作不仅是体力劳动，也是脑力的消耗；幸福光顾那些成功地完成其工作的人，无论他们从事的是何种工作。然而，物质必定是精神安宁的基础；无论我们多么高尚，我们生命的古老定律，即我们在神经和肌肉方面的生理需求，也许都不会被忽略或者藐视。情况看来真的如此。幸福的基础是确定无疑的，几乎每个人都可以借助自己的身体，尤其是通过自己的感官，具备这一基础；精神的高涨随后就会出现。

爱默生评述道：“我知道，由于长时间地坐着，长时间地交谈，我的情绪烦躁不安，思想混乱不堪，为了使这一情况有所好转，没有比劳动更有效的方法了。我缺乏生气；因此，如果某个朋友意外造访我，我不得不在椅子上连续坐个把小时，我就会变得心情郁闷，眉头紧锁。这时候，我就会想到该去拜访一下阿克顿森林，并从此以后与松鼠生活在一起。但是，我的园子就在附近，当我用锄头锄地时，我是为我的错误在赎罪，于是，我就不再想去攻击我的敌人。我承认，开始劳动的时候心里有一点怨气，通过干些体力活释放一下。可是，通过把崎岖的小丘修理平整，我烦躁的情绪渐渐趋于平缓；通过拔出杂草长长的根茎，我也拔掉了自己性格上的小刺；在很短的时间内，我就可以聆听到长刺歌雀美丽的歌喉，可以欣赏身边纷至沓来、五光十色的景象。”（《日记》，1839年6月12日。）这段话语显示了真正的智慧。

当一个人对联合国问题或世界和平问题感到惊恐不安或者不满意的时候，当他希望重新得到幸福的时候，对他来讲最好的选择就是找到厨房排水沟堵塞的地方，并设法将其疏通。一个人忙碌一个上午，最后看见污水顺畅地由排水沟流出，并发出清晰的汩汩声，这时，无论是谁，都会感到十分自豪。或者，在捷克斯洛伐克悲剧

发生之后，一个人不应该选择自杀方式来解脱自己，而应该在房子里四处转转，看看是否会找到一把摇晃的椅子，自己是否能够把它修理牢固，便于再次使用它。最重要的是，一个人只有首先拯救自己，让自己快乐地活着，他才能拯救捷克斯洛伐克的未来。应付世界混乱局面的最佳方案似乎是，为每个家庭配备一把斧头、一只活动扳手以及足够多的钉子。我似乎听见孔子说道，拯救了椅子，家庭也就得救了；拯救了家庭，民族也就得救了；拯救了民族，世界也就得救了。当一位父亲发现自己的儿子在家里烦躁不安、心情抑郁的时候，就告诉他：“到外面去修一修有毛病的火花塞再回来。”他这样说显得很明智。随后，他将会发现，当儿子把火花塞修好，并得意扬扬地回来时，他已经从糟糕的情绪中摆脱出来。而这位父亲本人却往往不能明智地使自己从他个人问题的悲观情绪中摆脱出来。

一个鞋匠制作出一双优良的鞋子，他感到多么自豪多么荣耀！一个农夫在沼泽地里成功地开挖出一条沟渠，他感到多么快乐！忙碌了一整天，坐下休息时伸展一下疲惫的双腿，顿感心旷神怡，又有什么能够比得上这样的快乐呢？在《满意的冒险》关于“沼泽地里的沟渠”一章中，戴维·格雷森描述了挖排水沟的极大兴奋之情和劳作之后身体上的极大幸福感和满足感。他的这种描述甚至比梭罗在《瓦尔登湖》中描述挖掘“豆田”的文字还要精彩。我怀疑那位“高尚”的读者此时已经读完了这一章节，可我想知道他对人类生活规律的了解程度。我只知道，此刻他也许正在思考世界万物的规律。我不嫉妒他。

伸展着双腿，我很想吟一首诗……我发现，幸福几乎总是辛勤劳动的结果……因为，那样的话，幸福肯定成为泡影！

——戴维·格雷森

身体决定着精神，多么的确定无疑、合情合理、深刻而坚定。今天早晨，我四点半起床，走出家门。映入眼帘的是一个完美的早晨：低洼处弥漫着如慢的薄雾，太阳悬挂在山巅之上，世界万物浸润在清新的晨露中，散发着怡人的香气，其间回荡着晨鸟的啁啾声。

这段时间正是春耕播种之后、干草晾晒之前，农场主一年中最关键的一段时间。我利用这段时间在低洼的农场边缘挖掘一条排水沟。在这片农场上，将近有半英亩的土地长满沼泽杂草和蓝色菖蒲；自从我买下这个农场，我一直都在计划着挖掘一条沟渠，从它低洼的边缘一直延伸到那条小河……今天上午，赶快做完家务活之后，我把背包和铁锹扛在肩膀上，朝要挖的沟渠走去（穿着橡胶靴子）……于是，我开始挖掘。在艰辛的体力劳动中，我自然而然地产生一种轻松的感觉：无须思考问题，只是体力消耗。我站在齐踝深的冷水里，每挖一铁锹都不容易。当我把挖出的湿泥培在沟渠边缘的时候，小股的水流又踅了回来。我什么也不想，一直挖呀挖呀。在用力挖掘的过程中，我感到一种奇特的快乐。我用一只脚使劲踩下铁锹，然后，我弯腰、直腰、转身，浑身上下有一种难以名状的满足感。一开始，我还感觉到清晨的凉爽，可是，到了七点钟，天气已经相当炎热！我解开衬衣的扣子，把袖子又往上挽了挽，继续挖下去，又干了半小时才休息，这时我已是大汗淋漓。

“我会跌倒的。”我自言自语道。于是，我把铁锹当做一个梯子，爬出了排水沟。我感到很渴，我就穿过湿软的山谷，径直走向生长在小河边的桤木丛。顺着耕牛踩出的

小径，我穿过丛林，走到小河边。在那里，我坐在一根原木上，拿出水来，一口气喝了个痛快。随后，我把头浸在凉爽的河水中，往胳膊上擦水；直起身时，我浑身滴着水，气喘吁吁！噢，多么美好的感觉！

然后，我回到山楂树下，坐下来，伸开双腿，感觉很惬意。此时此刻——卖力地挖完排水沟后——我很想吟一首诗；虽然写不出来，但我内心能够感觉到！我打开背包，取出半条哈里特为我准备的面包。在树荫下，我掰开未经加工的面包，一块块品尝着。我品尝着原味面包，心里想着，我们这样的经历多么匮乏！我们把黄油涂在面包上，我们烘焙面包，我们边吃面包，边喝牛奶或果汁。我们甚至用面包蘸肉汁（而在这儿，在乡下，我们无须谦让，可我却感到非常舒适）。结果，我们永远品尝不到真正美味的面包。今天上午，我感到很饿，就把半条面包吃得干干净净——还觉得不够。然后，我在树荫下躺了一会儿，透过山楂树冠外侧稀疏的枝叶眺望着太空。一只红头美洲鹫在高空懒洋洋地盘旋着，一只青蛙从一洼水边不时地探出头来，花丛中忙碌的蜜蜂不停地飞来飞去。

我在河边又喝了些水，这才有点不情愿地——我说的是实话——往回走，准备继续干活。天气很热，开始工作时的快乐早已消失殆尽。可是，排水沟得继续挖下去，于是我重新忙碌起来。这时的人就像一部机器一样，没有思考能力，动作十分机械。然而，尽管繁重的体力劳动没有在大脑中留下直接的印象，它却常常闪现在意识里。我发现，有时候，对于某一项工作中的特定步骤，过后很长一段时间，我还能记起来并感到十分欣喜。